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
公司漠河分公司2026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阳光财险漠河支公司的主要职责是：

负责开拓漠河地区及周边的业务及解决理赔问题。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17	一、农林水支出	104.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17	本年支出合计	104.1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04.17	支出总计	104.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104.17	104.17	10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93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104.17	104.17	10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93001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104.17	104.17	10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4.17	0.00	104.1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4.17	0.00	104.17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4.17	0.00	104.17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4.17	0.00	104.1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4.17	一、本年支出	104.1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17	(一) 农林水支出	104.1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04.17	支出总计	104.1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17	0.00	0.00	0.00	104.17
213	农林水支出	104.17	0.00	0.00	0.00	104.17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4.17	0.00	0.00	0.00	104.1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4.17	0.00	0.00	0.00	104.1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1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04.17

表1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4.17	10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级匹配资金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23.17	2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预计林险13.02万元，种植险6.8万元，养殖险3.35万元，合计23.17万元。
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财政资金黑财指（金）（2026）82号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81.00	8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完成支付2026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财政资金黑财指（金）（2026）82号81万元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中心支公司漠河支公司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2026年预计林险13.02万元，种植险6.8万元，养殖险3.35万元，合计23.17万元。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2026年农业保险补贴			及时完成支付				
	2026年农业保险补贴市级匹配			完成支付2026年预计林险13.02万元，种植险6.8万元，养殖险3.35万元，合计23.17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小于等于	反向	2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等于	正向	23	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护环境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及时支付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人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	等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6年收入预算104.1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4.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6.17万元，增长174.1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6年支出预算104.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项目支出预算104.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6.17万元，增长174.1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6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0.00万元，与2025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5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维

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委托业务费：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